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石家庄市高邑县中韩乡人民政府

二零一九年九月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高邑县中韩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高邑县中韩乡人民政府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高邑县中韩乡人民政府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组织编制全乡各部门规划和计划，推进基层民主

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健全农村市场和农业服务体系。保护基本农田，组织开展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推广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抓好粮食生产。把经济工作的着力点放在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落实国家各项政策和强农惠农措施上来。

（二）拟定全乡经济发展规划、乡村建设规划、环境监管及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加快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加强文明建设，提高生态环境，做好农村基建的指导和规划，改善基础设施。增强规划和计划的前瞻性，完善农村制度，着力改善民生

（三）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

推进依法行政，指导村民自治，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四）全乡科教文卫的普及和建设

全乡文化和群众性体育活动，做好技术服务和推广普及。提高农村

文化及教育、医疗等水平。

（五） 计生服务

坚持国策，提高优生率，做好基本国策的宣传，提高人口素质。

（六）就业和保障

负责农村劳动力职业培训、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减少农村剩余劳动力。

（七）编制、汇总、审核乡级及村级财务预算，监管资金流向

编制资金预算，制定财务计划，监督计划执行情况，做好分析及审核。做好资金的核算及监督，对其合法性、准确性、进行审核。

（八）村镇建设

村镇基础建设等工作。相关占地补偿项目支出，包括占地、拆迁、附着物等相关赔偿支出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邑县中韩乡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本部门应公开 10 张决算表格，即：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 二、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
- 三、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 06 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公开 10 表）

详见附表：《高邑县中韩乡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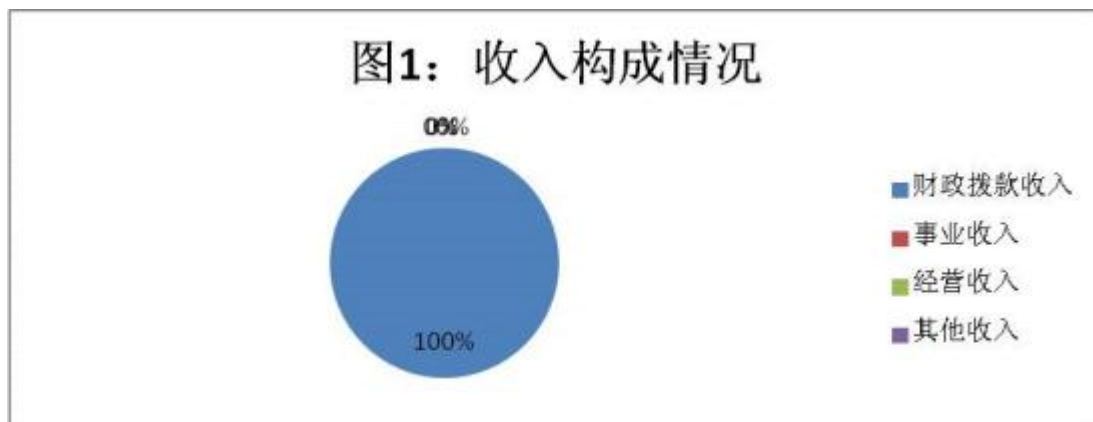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417.41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增加 1529.72 万元，增长 81.04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增加，今年加大了项目支出，仅项目支出就多支出了 324.4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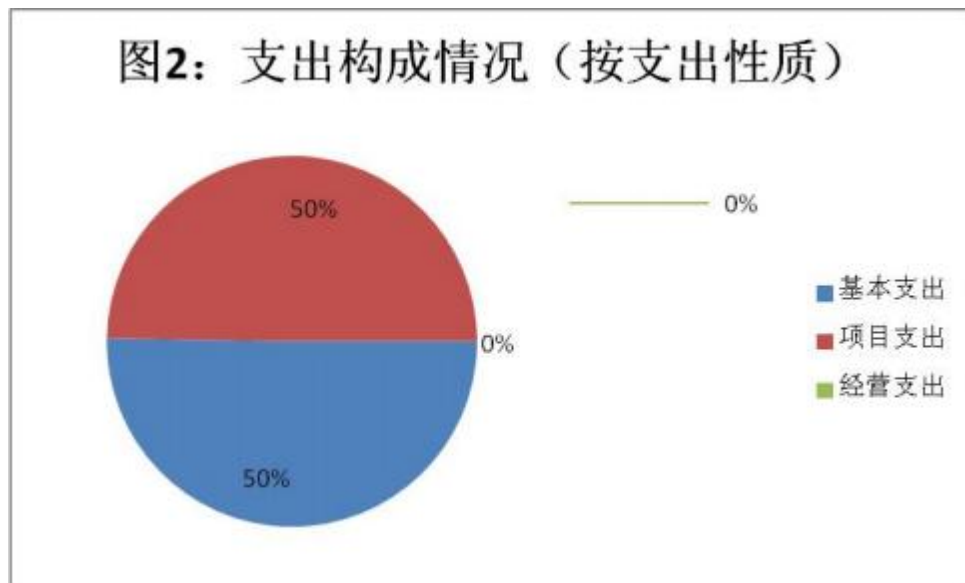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07.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07.2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417.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7.76 万元，占 50.26%；项目支出 1699.64 万元，占 49.73%；经营支出 0 万元。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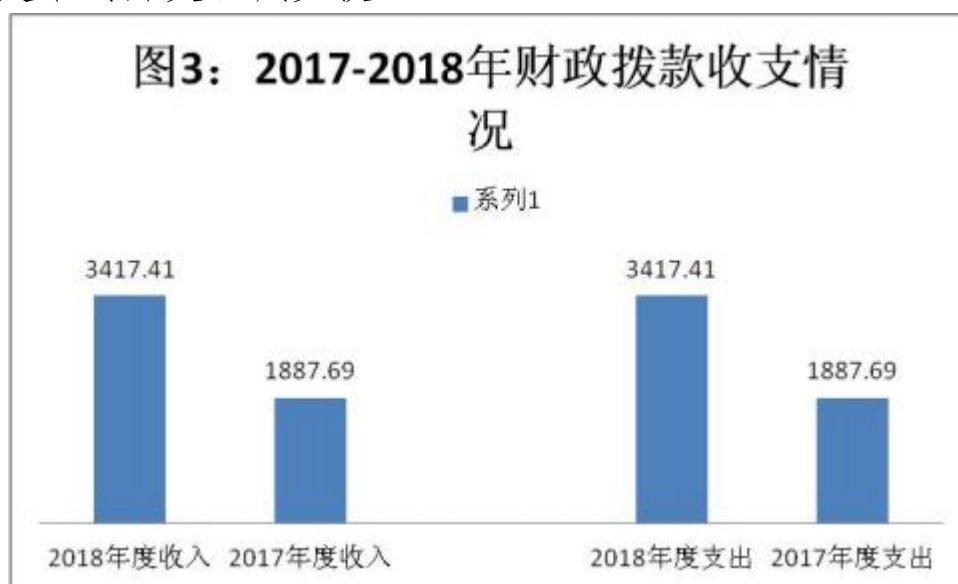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307.26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644.06 万元，增长 98.85%，主要是人员工资的增长；本年支出 3417.41 万元，增加 1639.91 万元，增长 92.26%，主要是乡政府和教育人员工资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142.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47.11 万元，增长 125.20%；主要是乡政府人员工资和教育人员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3252.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42.93 万元，增长 115.44%，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增加了教育工资在乡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4.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3.06 万元，降低 38.5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投入减少；本年支出 164.64，比上年减少 103.06 万元，降低 38.50%，

主要是节约开支、减少投入。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30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9.10%，比年初预算增加 2518.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教育经费；本年支出 3417.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3.05%，比年初预算增加 2628.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教育经费。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550.36%，比年初预算增加 2571.6 万元，主要是教育经费的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69.65%，比年初预算增加 2681.75 万元，主要是教育人员工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75.48%，比年初预算减少 53.49 万元，主要是基金投入减少，节约开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5.48%，比年初预算减少 53.49 万元，主要是基金支出减少，节约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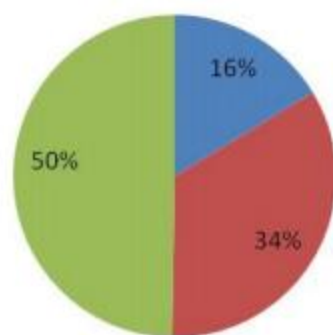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17.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58.76 万元，占 16.35% 教育（类）支出 1159 万元，占 33.91% 城乡社区（类）支出 1699.64 万元，占 49.73%。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 一般公共服务（类） ■ 教育（类） ■ 城乡社区（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17.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0.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417.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

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 “三公” 经费支出共计 1.52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0.48 万元，降低 24%，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出国招商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2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0.48 万元，降低 24%，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实行公车改革，响应国家号召，节约为主。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0.48 万元，降低24%，主要是公车改革，厉行节约的结果。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 万元本部门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单位认真落实八项规定的精神，节约持家。

六、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2018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石财绩[2019]1 号），本单位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情况自查，对部门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考核结果为良好，为强化绩效理念，切实加强“责任政府”建设，提高预算资金分配决策的科学性、公开性和公正性，增强支出责任和预算绩效管理意识，2018 年，我乡继续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步伐，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始终坚持将“绩效”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探索创新管理模式。按照县政府重点改革任务的工作要求，我乡紧紧围绕绩效目标管理和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五条工作主线开展工作。

（1）2018 年部门预算中共有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对涉及项目开展绩效跟踪，，占 2017 年项目预算的 27%；选取以前年度

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其中：财政评价的有 30 个部门的 65 个项目，资金规模约 8.55 亿元；部门自评的有 34 个部门的 51 个项目，资金规模约 18.43 亿元；在 2018 年编制预算期间，对部分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涉及 20 个部门的 109 个预算项目，资金规模达 4.11 亿元。

（2）深入推进 2018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2018 年我乡进一步扩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覆盖范围，强化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效果、运行效率的评价。县财政局继续跟踪事后绩效情况，真正做到了全程监督，全面管理的闭环绩效管理程序。县财政局将财政评价结果在区属预算单位中进行了通报，并督促相关单位针对评价报告反映的问题认真进行整改，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内部管理，优化本单位以后年度预算支出方向和结果，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推进我乡绩效信息公开工作

根据县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及时对外公开。通过公开政府信息，有助于营造公开透明的信息环境，接受群众的监督，增加行政透明度，实现政府信息资源共享，进而提高行政效率。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1、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石桥焊材占地、槐河北岸绿化占地等20个项目，涉及资金2.2亿元。从评价情况看，评价结果为优秀的项目有2个，良好的项目有15个，一般的项目有3个。

2、加强督促指导，定期沟通对接，及时推进乡、村开展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涉及资金3.2亿元。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有助于部门树立和增强绩效观念，积极探索多层次、多类型的评价形式，提高部门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突出特色，开展重点项目直评工作。积极与相关业务科室沟通协调对接，着重选择党委政府关心、社会关注度高、与我乡经济社会密切相关的2018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脱贫攻坚、2018年引进资金，招商引资、2018年优美县城深化建设工程资金等三个项目为重点评价项目。在重点项目评价中，我们重点关注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包括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并组织中介机构等第三方参与绩效评价工作。在评价中，我们科学合理制定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评价类型、工作流程，并按照突出重点，注重质量的原则，认真查阅财务账簿和相关资料，客观作出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产出结果结论。目前，已顺利完成了重点评价项目的报告。

（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本单位石桥焊材二期占地项目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石桥焊材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69 万元，执行数为 2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是支付农民占地补偿，提高群众生活水平。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7.1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17.17 万元，增长 608.59%。主要原因是教育经费增加，人员工资提高。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4.6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4.6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用于单位紧急工作；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主要是厉行节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主要是厉行节约。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8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